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海陆重工，证券代码：002255）自2015年3月24日开市起停牌。公司于2015年3月24日披露《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3月31日、4月8日、4月15日披露《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进展公告》，4月23日披露《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期满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司股票自2015年4月23日开市起继续停牌，4月30日披露《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进展公告》（详见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cninfo.com.cn>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10、011、012、013、021、023）。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正组织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及评估等中介机构积极推进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各项准备工作。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会议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交所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披露工作备忘录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公告，直至相关事项确定并披露有关结果后复牌。

本次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5月8日